



粵語正音推廣協會《會訊》第四期

Newsletter of The Association for the Promotion of Proper Cantonese Pronunciation

## 執委的話

### 正音大賽 十載耕耘



粵語正音推廣協會於2003年1月成立後，推行了一連串的粵語正音推廣活動，包括講座、工作坊、粵語正音大使交流營。第一屆「學界粵語正音大賽」（簡稱正音大賽）於2004年2月至5月進行，分初賽、複賽及決賽。第一屆獲得香港電台為協辦機構，更獲繼昌堂贊助。第一屆共有28所中學參加，決賽於2004年5月18日晚上於無線電視翡翠台播放。正音大賽初賽以筆試及聆聽測試進行，決賽內容分律詩朗誦、演講及說故事、更設創意搶答環節。所有比賽擬題一直由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負責，評判由中文系教授及導師擔任。第二屆有28所，至第三屆開始有37所學校參加，首三屆更獲得香港電台協辦，並安排於無線電視或亞視播放決賽。



學界粵語正音大賽已進行了十屆，得到學校的支持，參賽學校曾增加至50多所，足以證明「粵語正音」越來越受學界重視。「正音大賽」在推動全港中學生認識粵語正音方面作出了一定貢獻，亦配合協會促進學生「發音準確、吐字清晰」的訓練目的。是項活動能取得成功，有賴繼昌堂贊助了九屆活動經費，亦得到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的支持及籌辦，讓比賽得以順利進行，在推動粵語正音方面取得不錯的成績。歷屆正音比賽獲得冠軍的隊伍包括：女拔萃書院、陳樹渠紀念中學、順德聯誼總會李兆基中學、馬錦明慈善基金馬可賓紀念中學、中華基督教會協和書院、寶血會德貞女子中學、聖若瑟書院。部份學校更能拿取多於一次的冠軍獎座，感謝學校對粵語正音的重視與支持。

林建華

## 粵語正音推廣協會 十周年話劇

# 正音尋親記

2006年，本會曾與中英劇團等多個團體合辦名為《正音尋親記》的話劇表演，以輕鬆兼具戲劇性的表現手法，說明正音正讀的重要性。今年，適逢本會成立十周年，為隆重其事，我們將與中英劇團再度攜手，合力製作以粵語正音為主題的話劇《正音尋親記》，並訂於本年10月23及24日，假座香港大會堂音樂廳演出三場（兩場學生場、一場公開場）。本劇由外籍影視紅星喬寶寶先生，以及著名話劇演員馮祿德先生、姚詠芝小姐和盧智桑先生演出。

### 故事梗概

三十年前，阿星的父親與身懷六甲的愛人私奔，欲移居外地，但他臨行與妻子約定時，將船號「一百零三」誤讀為「一八零三」，令妻子乘錯船，孤身流落印度。阿星媽媽當時身無分文，又無法聯絡星父，最終只好定居印度，獨力把孩子養大，希望有一天能與丈夫重聚。時光飛逝，阿星轉眼間已經長大成人。為了尋找失散了的父親，十年間他走遍亞洲各地，可惜始終未見父親蹤影。現在，阿星終於來到香港。

為了生活，阿星在留港期間嘗試尋找工作，卻在機緣巧合下成為「另類」電台主持，憑著其不純正且帶強烈印度口音的廣東話而大受歡迎。電台主持的工作不僅為阿星帶來相當可觀的生活費，還為他開闢了一條藉著大氣電波尋找生父的好途徑。

阿星在電台工作期間認識了清潔工人度叔。度叔是讀書人，文化水平很高，對於阿星的滿口懶音深惡痛絕，認為這只會荼毒下一代，是對源遠流長的粵語的一種扼殺。為了糾正阿星的嚴重懶音，度叔決定展開「救星行動」。

究竟「救星行動」是什麼？阿星又能否尋回失散三十年的生父？《正音尋親記》自有分曉。

### 活動資料

#### 演出日期：

2013年10月23日 下午3時正（學生優惠場）

2013年10月24日 下午3時正（學生優惠場）

2013年10月24日 晚上8時正（公開場）

#### 演出地點：

香港大會堂音樂廳

#### 票價：

學生優惠場：\$80 \$50

（不設公開售票，詳情可向本會查詢）

公開場：\$500 \$280 \$220 \$180 \$120

（門票已於城市電腦售票網公开发售；全日制學生、長者及傷健人士半價）

學校名稱：

學校地址：

負責老師姓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負責老師簽署：

\*大會堂場地條款規定，10月23日及24日下午兩場學生優惠場，每場學生比率須達95%，即老師人數須於5%或以下（例如以訂票總數100張計算，到場觀看話劇的老師須在5人或以下）。

日期及時間	門票數目										小計(金額)
學生優惠場 10月23日 3PM	\$80					\$50					\$
	/張					/張					
學生優惠場 10月24日 3PM	\$80					\$50					\$
	/張					/張					
公開場 10月24日 8PM	成人					學生、長者及傷健人士優惠					\$
	\$500	\$280	\$220	\$180	\$120	\$250	\$140	\$110	\$90	\$60	
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/張	
總計：										\$	

訂票及付款方法：

請將此表格連同劃線支票（抬頭為「粵語正音推廣協會有限公司」），於10月7日或之前郵寄至九龍觀塘開源道72號溢財中心10樓H室卓靈製作公司收（信封面請註明訂購《正音尋親記》門票），或先將表格傳真至2314 8400，支票容後郵寄補上。

查詢電話：2368 0667



## 粵方言「重」字淵源

撰文：何志華教授

香港中文大學中國語言及文學系

《廣韻·去聲·二宋》云：「重，更為也。柱用切。」讀去聲，粵音讀「仲」，義為「再次」、「還更」，用為「程度副詞」。時至今日，粵方言仍清楚保留「重」字此一音義。許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「重」義條下，第17項為：「重：副詞，還。……粵語。廣東廣州：飯重未熟。袁紹代、潘超獨幕劇《血的教訓》：『陳先生去到而家重未返呢？』」<sup>1</sup>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收錄「重在」、「重有」、「重死」、「重系」、「重要」、「重送」、「重兼」、「重敢」、「重有度」、「重唔得」、「重清靜添」諸詞，並皆出粵語。考司馬遷《史記》全書「重」字用例凡549次，<sup>2</sup>部分「重」字用例與今日粵方言用法相同，現略舉數例言之：

《史記·扁鵲倉公列傳》云：「人之所病，病疾多；而醫之所病，病道少。故病有六不治：驕恣不論於理，一不治也；輕身重財，二不治也；……信巫不信醫，六不治也。有此一者，則重難治也。」按《史記》此文謂世間疾病眾多，而醫生治病方法已少，倘病人還有六種劣習之一，則更難醫治。

《史記·刺客列傳》云：「士固為知己者死，今乃以妾尚在之故，重自刑以絕從，妾其柰何畏歿身之誅，終滅賢弟之名！」<sup>3</sup>《史記索隱》謂「重」義為「復」，並云：「重，音持用反。」

重猶復也。為人報讎死，乃以妾故復自刑其身，令人不識也。<sup>4</sup>「重」義猶「復」也，「復」亦再也、又也，即「還更」的意思。

《史記·呂不韋列傳》云：「今夫人事太子，甚愛而無子，不以此時蚤自結於諸子中賢孝者，舉立以為適而子之，夫在則重尊，夫百歲之後，所子者為王，終不失勢，此所謂一言而萬世之利也。」<sup>5</sup>意謂華陽夫人雖然無子，卻仍得安國君寵幸；推而論之，倘能收養子楚以為子，則安國君在世時，華陽夫人的地位必將更為尊貴；即使安國君死後，自己所立的兒子能夠繼位為王，華陽夫人最終也不會失勢。「重」字同樣表示對比作用，「重尊」，即更尊的意思，「重」字用為副詞，表示「更加」，與上文所引《史記》其他「重」字用例如出一轍。以上三例，部分《史記》注譯者未知「重」訓為「還更加」的意思，強行曲解，乃致誤說。

由此可見，粵方言每能保存古代音義，彌足珍貴。過去，學者以為研習中古文學，諸如唐詩宋詞，倘能以粵方言誦讀，於詩詞格律之掌握，乃至意義之理解，當有裨益。其實，粵方言不僅有助於唐宋詩詞之理解，即使上古文獻如《史記》者，運用粵方言加以研究，於文義之通讀，幫助亦大。



1. 許寶華、宮田一郎主編：《漢語方言大詞典》，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9年），頁4238。  
2. 參李曉光、李波：《史記索引》，（北京：中國廣播電視出版社，1989年），頁1650-1652。  
3. 司馬遷：《史記》，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年），頁2525。  
4. 司馬遷：《史記》，頁2526。  
5. 司馬遷：《史記》，頁2507-2508。

出版：粵語正音推廣協會

地址：香港干諾道西122號確利達中心6字樓

電話：2891 0800

顧問：何文匯教授 招祥麒校長 虞浩榮老師

編輯：粵語正音推廣協會《會訊》編輯小組

設計：鄒志銘